

证券代码：002819

证券简称：东方中科

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20日通过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郑大伟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